

广东省医学会

粤医会[2017]209 号

关于召开广东省医学会第十五次精神医学学术会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促进我省精神卫生医学的发展，我会定于 2017 年 8 月 4-6 日在广州市广东大厦召开广东省医学会第十五次精神医学学术会议。届时大会将邀请国内外著名专家就精神卫生领域的热点问题及最新进展等内容作专题讲座，欢迎全省广大精神卫生临床、科研、教学及相关领域医务人员参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广东省医学会精神医学分会全体委员会议、专题报告、论文交流、专题讨论等。

二、会议时间：2017 年 8 月 4-6 日，8 月 4 日 14:30-20:00，4-6 日会议，6 日下午撤离。

三、会议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09 号三楼国际会议厅，电话：020-83339933。

四、参会对象：精神医学分会全体委员、专题报告者、论文作者（姓名及题目附后），欢迎全身从事精神卫生、心理及相关专业医务人员（医疗，护理，心理等）参加。

五、收费标准：注册培训费（含资料费、授课费、会场使用费等）总计 800 元/人（7 月 20 日前登录 <http://2017jsyx.medmeeting.org> 或

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注册，会务费为 700 元/人）。住宿费 200 元/床/天（标双），400 元/间/天（标单）。大会统一安排食宿，交通费自理，费用回单位报销。

六、报名方式：

1、请登陆：<http://2017jsyx.medmeeting.org>。2、扫描二维码。3、现场报到。

七、学分授予：与会者均可获得 I 类继续医学教育学分（请携带医疗教育一卡通登记学分，会议现场授分，会后不予补录）。

八、会期其它会议信息：2016 年 8 月 4 日晚召开全体委员扩大会议，请各委员届时参加。委员有责任和义务组织好本地区人员参加本次大会。

欢迎浏览广东省医学会网站：www.gdma.cn



主题词：学术交流	精神医学	会议	通知
签发：李国营	核稿：陈华红	拟稿：吴文楚	
发送：各有关单位		共印：1000 份	